

113 年度独立董事与会计师之沟通情形

一、独立董事与会计师之沟通政策

(一)每年至少2次邀请签证会计师列席审计委员会，针对本公司及子公司财务报告核阅或查核结果及内控查核情形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并就有无重大调整分录或法令修订有无重大影响进行充分沟通。

(二)必要时随时与会计师召开沟通会议。

二、113年度独立董事与会计师沟通情形摘要：

本公司独立董事与会计师沟通情形良好。

日期	沟通重点	董事建议	处理执行结果
113.2.16 审计委员会	会计师就112年度个体与合并财报之关键查核事项及财务报告查核结果进行说明。	无。	112年度个体与合并财务报告，经审计委员会通过，并提113年2月23日第20届第8次董事会讨论。
113.7.26 审计委员会	会计师就113年第2季合并财务报告核阅结果进行说明。	无。	113年第2季合并财务报告，经审计委员会通过，并提113年8月2日第20届第12次董事会讨论。
113.12.13 单独沟通会议	1.会计师说明113年度查核范围、方法及发现，并针对关键查核事项与审计委员会进行沟通与讨论。 2.碳费征收及会计处理议题。 3.国际财务报导准则永续揭露准则。 4.IFRS 18财务报表之表达及揭露修正重点。	无。	1.确认一一三年度财务报告关键查核事项。 2.会计师年度委任及评估提114年1月6日第3届第13次审计委员会讨论。